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7)。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安排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4月24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9:15至2020年4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0日。

(七)授权委托书持有人的授权范围:凡2020年4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八)现场会议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事项
1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登记办法

1. 股东本人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需提交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参会时间:2020年4月2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00至4:30);

6.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

七、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将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3541462

传真:010-63541462

邮编:100053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附件1: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486,证券简称:“嘉杰投票”。

2. 投票的表决意见或申报数

(1)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该项议案除表决意见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意见相同。

(3) 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多次投票申报,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进行投票,再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以已投票申报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无效;如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再对分议案进行投票,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程序操作。

2. 股东可以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系统或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9:15至2020年4月24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业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范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f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系统提示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行使表决权,如无特别说明,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的确定投票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0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追认:代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01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 弃权(含股东代理人)在议案对应的表决意见选项打“√”,每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的任一,多选、未选、错选、字迹无法辨认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审议事项投票权。

2. 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重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背面须填写本人签字日期并有效。

4. 委托、受托事项须符合法律法规,授权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出具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获悉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签署了《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将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关系的解除情况

2016年11月18日,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签署了《授权委托书协议》,约定黄伟国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3,80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6%)的投票权委托给东旭集团行使,详见《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公告》,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将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东旭集团出具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同日签署了《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双方一致同意解除2016年11月18日签订的《授权委托书协议》,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双方将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对公司的影响

1. 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解除一致关系后,东旭集团直接持有2,968.32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16%),并通过上海国策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5,975.65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2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变动,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

2. 《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拥有公司权益减少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出具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获悉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签署了《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双方因此解除了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东旭集团拥有公司权益(投票权)减少3.06%,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关系的解除情况

2016年11月18日,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签署了《授权委托书协议》,约定黄伟国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3,80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6%)的投票权委托给东旭集团行使,详见《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公告》,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将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东旭集团出具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同日签署了《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双方一致同意解除2016年11月18日签订的《授权委托书协议》,东旭集团不再持有黄伟国先生所持有的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股票的投票权,双方将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对公司的影响

1. 东旭集团与黄伟国先生解除一致关系后,东旭集团直接持有2,968.32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16%),并通过上海国策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5,975.65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2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变动,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

2. 《撤销授权委托书的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7)。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安排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4月24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9:15至2020年4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0日。

(七)授权委托书持有人的授权范围:凡2020年4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八)现场会议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事项
1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郭新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登记办法

1. 股东本人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需提交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参会时间:2020年4月2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00至4:30);

6.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

七、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将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3541462

传真:010-63541462

邮编:100053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附件1: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486,证券简称:“嘉杰投票”。

2. 投票的表决意见或申报数

(1)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该项议案除表决意见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意见相同。

(3) 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多次投票申报,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进行投票,再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以已投票申报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无效;如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再对分议案进行投票,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程序操作。

2. 股东可以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系统或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4日9:15至2020年4月24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业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范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f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系统提示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行使表决权,如无特别说明,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的确定投票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0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前未经审议: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B号楼102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0.0014	113,000	0.0088

(四) 表决权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黄锦辉、于扬,张为国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章珂、高志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 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欧阳青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财务总监章培林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2.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3.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4.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5.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6. 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7.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8.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9.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10.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11.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08,801,486	99.044	7,846,705

12. 议案名称:《公司章程修正案(三十)》及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16,427,489	99.986	19,74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3.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最高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王文京	1,308,801,229	99.044	是
13.02	陈宇华	1,309,967,696	99.033	是
13.03	魏炳英	1,311,148,527	99.025	是
13.04	张庆华	1,312,260,488	99.016	是

14.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最高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魏炳英	1,311,821,838	99.026	是
14.02	陈宇华	1,312,260,488	99.016	是
14.03	张庆华	1,312,260,488	99.016	是

15.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最高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魏炳英	1,313,261,999	99.077	是
15.02	张庆华	1,309,187,128	98.824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4,274,202	99.000	19,743
5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4,274,202	99.000	19,743
6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4,274,202	99.000	19,74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1、1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13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王鹏

2. 律师见证意见结论: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及召集、资格符合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1日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

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选举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二、《公司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选举郭新平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三、《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王克刚先生、周剑先生及董事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王克刚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四、《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王克刚先生、周剑先生及董事郭新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王克刚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五、《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聘任陈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六、《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聘任欧阳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七、《